

我市各泵站积极应对暴雨

为城区安全度汛提供保障

本报讯(记者 赵全 实习生 李秋霞)“大雨大涝,小雨小涝”是以往西大街周边数千户居民夏天最怕的一件事。8月1日晚,市区内普降暴雨,2日一大早记者来到芙蓉北路,看到这里路面整洁,没有一点积水。

“虽说路面改造了,可是还没经历过雨水的考验,心里真没底。”路旁理发店的李大姐告诉记者,前天从开始下雨,她就注视着路面上的雨水,生怕灌到了店里,可是一个多小时过去了,路面上并没有积水。

“家里都做好准备,没想到等了半天

一点积水都没有。”荷花派出所中央花园警务室斜对面的胡同内,张大妈家里的地面比胡同里的路面低了10厘米,张大妈告诉记者,往年下雨时路上雨水不停地往家里灌,河堤上有时雨水排不完也一并流到门前的胡同里,8月1日晚上下雨,一家人特意把临路的房子空了出来,还准备了煤渣、扫把、铁锨,却发现雨水一点没往屋里灌,“真是感谢政府对我们这里排水系统的改造”。

离开西大街,记者来到市政管理处,该处刚组织人员完成对市区内的巡查。“8月

1日,我们组织了70人的应急小分队,分配到各个泵站,从下午6点开始一直工作到凌晨1点。”市政管理处办公室主任张国玺介绍,目前,全市6个泵站全力抽水,排水量达到11.6立方米/秒,为保证西大街居民不再受内涝之苦,荷花泵站2010年新加的1.4立方米/秒的泵,达到3.4立方米/秒。

张国玺介绍,汛前,管理处就加大了对城区雨、污水管网的清掏、疏通力度,并对城区排水泵站进行全面检修、抢修、维护。针对城区部分路段雨水井堵塞、管道淤堵

严重的情况,他们进行了大规模排查,发现了多年不为人知的地下排水系统阻水原因9处,清掏检查井1967座,疏通管道23481米,从检查井内打捞出重量约150公斤的建筑垃圾5块,沙袋400多个、碎石垃圾28车,拆除管道内围堰2处,更换井盖(圈)19套、雨水井算273套,清挖雨水井4160次/座,处理冒水36处。同时,他们还完成泵站机电设备维护23台(次),更换胜利桥泵站启动柜1台、电机拨叉1套,补装真空水泵1台,维修排水管漏水1处,为城区安全度汛提供了保障。

高速交警支队

一天擦亮162辆“黑尾车”

本报讯(记者 赵全)昨日,虽然下着雨,宁洛高速周口收费站依然十分繁忙,出入车辆川流不息。6名高速交警身着反光背心,手拿反光停车牌并提前准备了水桶、抹布等物品仔细检查过往车辆尾部灯具性能,并帮助车主进行清理。当天,共有162辆“黑尾车”被高速交警擦亮。

记者在现场看到,高速交警对车身未粘贴反光标识或反光标识受损的车辆,免费赠送反光标识;对尾灯、刹车灯、转向灯不亮的,免费为其更换;对车辆尾部号牌和放大号不清晰、严重影响行车安全的,督促驾驶员进行清洗。

据高速交警有关负责人介绍,车辆尾灯、刹车、车身反光标识等尾部警示标识损坏后,不及时进行

维修,就会像隐形杀手一样,成为夜间事故多发的主要诱因。据统计,今年1至6月份,我市高速公路夜间追尾事故共发案42起,其中因车辆不同程度存在“黑尾”现象导致事故就有32起,占夜间追尾事故总数的76%。为此,高速交警支队全面开展“亮尾行动”,用3个月时间消除夜间道路隐患,避免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据统计,“亮尾行动”启动后,高速交警在我市宁洛、大广、商周、永登四条高速同时设置了8个固定执勤点进行查处。仅昨日一天,警方就查究了162辆“黑尾”车辆,其中尾灯、刹车灯、转向灯不亮的32辆,反光标识破损或未粘贴反光标识的27辆,号牌被污损或未喷涂放大号的103辆。



暑假期间,不少教师为了进一步提高素质,主动参加各种新知识培训。图为项城市参加多媒体应用技术培训的教师在互相交流。(赵献伟 孙红旗 摄)

关注养老保险扩面专项行动

全市有7894家企业未办理社保登记

本报讯(记者 马月红 实习生 吴倩倩)记者昨日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通报获悉,为期3个月的企业养老保险扩面专项行动,已摸清了我市未办理社保登记的企业“家底”,数据显示,有7894家企业未在市人社部门办理社保登记,没有给职工办理生育、工伤、医疗、失业和养老保险。

据市人社局有关人员介绍,这次专项行动,市人社局依靠行业主管部门优势,摸清企业参保情况,主动联系协调工商、民政、交通、司法、建筑等部门摸清注册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交通运输从业人员、建筑资质单位人员等情况,登记汇总。汇总结果显示:全市有7894家企业未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

据了解,7月1日《社会保险法》正式实施,即日起仍不参保的企业,将受到相应的处罚。用人单位不办理社会保险登记的,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

不改正的,对用人单位处应缴社会保险费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以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的罚款。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劳动合同法》规定,社会保险是劳动合同签订的必备条款。如果用人单位没有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不仅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还须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此次扩面专项行动摸清企业“家底”后,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将直接向未参保企业送达整改指令书,对在限期内仍不整改的,及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拒不接受处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本周六将举办慈善小马拉松比赛

本报讯(记者 奕娜)在第三个“全民健身日”到来之际,市慈善总会、市田径协会、市社工协会彩票工作委员会和周口日报社将于8月6日(本周六)早上6点在全市范围内举办“福彩杯”慈善小马拉松比赛。

“本次‘福彩杯’慈善小马拉松比赛号召全民参与,不限性别、不限年龄、不限职业,旨在唱响‘全民

健身、人人慈善’的主旋律,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为构建和谐文明周口作出贡献。”市慈善总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慈善小马拉松赛的起点、终点为大庆路桥,沿河堤至东环路大桥折回,全程6.3公里。有意参加的市民可拨打电话报名:市田径协会李国富13033950036,市慈善总会靳华林18939423333。

川汇新闻

绘文昌新卷 抒百姓情怀

——写在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B、D区安置区开工建设之际

□李守伟 理效明 樊葩蕊

七月的文昌,骄阳似火;七月的文昌,群情如织。7月31日,对于川汇区的广大干部群众来说,显得那么的不平凡: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B、D区安置区开工啦!

在这个挥汗如雨的日子,在32634平方米的安置D区,前来参加开工仪式的人们让汗水尽情地挥洒,脸上绽放出喜悦的花朵。工地外,红旗招展,彩虹门一字排开,映射着火一样的激情;工地内,红地毯耀耀夺目,恰似一条红河水,共叙着鱼水情。看,雄狮劲舞,一派喜庆气氛;听,锣鼓震天,鞭炮齐鸣,催人奋进。

文昌大道牵扯到太多人的心。开工仪式上,川汇区四个班子领导、许多市直单位负责人、川汇区机关干部、社会各界群众纷纷到场祝贺。在此之前,市委书记毛超峰、市长徐光、副市长陈锋等多次来文昌大道视察工作,对工程建设提出了严格要求。市直有关部门把文昌大道综合改造

当成自己的事来做,给予了大力帮助和有力支持,为工程顺利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特别是新一届区委、区政府把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作为全区的一号工程,主要领导深入一线,现场办公,听汇报,找问题,想办法,并亲自到居民家中做工作;区直各单位和工程建设指挥部工作人员一起,按照“坚持群众路线,尊重群众意愿,维护群众利益”工作原则和“用心、担当、创新、唯实、具体、求效、依法依规、依靠群众”20字方针,一手抓依法动迁,一手抓“两违”治理,有效破解了动迁难题。

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倾注了川汇区全社会的心血,需要感谢的不仅有关心、帮助、支持建设的各级领导、职能部门、机关干部、社会各界人士,而且还有广大的人民群众,特别是建设中动迁的群众。区委副书记田庆杰在开工仪式上这样说:“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B、D区安置区开工建设,是提升城市形象、造福市民的民生

工程。B、D区安置区的开工是文昌大道建设的一个里程碑,标志着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期待已久的广大安置区租房居住的历史即将结束。”

区长郭志刚代表四个班子向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B、D区安置区开工建设表示热烈祝贺。他说:“B、D区安置区开工建设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件大事,更是川汇区棚户区改造和城市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指挥部要把两个安置区建设摆到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做好安置房建设和施工单位的监管工作,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区直部门要从大局出发,各司其职,密切协作,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服务,营造一流环境。项目施工单位要按照质量一流、设施完善、群众满意的要求,确保群众早日乔迁新居。”

王趁是安置D区的动迁居民。开工之际,她也来到现场,代表广大拆迁户对各级领导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她说:“过

去的文昌街,雨天水泥路,晴天土飞扬,群众盼望早日住进环境幽雅的居民小区。现在小区开工了,我们住新房的梦想很快就要实现了,心里非常高兴。安置区建设直接关系到每个拆迁户的切身利益,我们将以实际行动配合安置区的建设。”

区委书记孙敬林对文昌大道综合改造,特别是安置区建设十分关注,多次到现场调研,研究解决工程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一日不建好,总是寝食难安。开工之际,他也来到了仪式现场,为奠基铲下第一铲土。

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的确让川汇区的广大干部群众纠结于心。为了中心城区更加美好,为了沙北环境能有一个质的提升,多少人为此付出了辛勤的汗水,却一直矢志不渝,无怨无悔。这是一次对广大党员干部执政能力的考验,这是一次破难解缚求作为、“倚城兴区求突破”的实践,这也是一种转作风、求创新、重实干的体现。

链接:

文昌大道综合改造工程是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双十五工程”,项目总投资32亿元,占地1186亩,计划建设安置房2566套,动迁居民2200余户,规划建设四个安置区。目前,文昌大道全线贯通,安置A区已建成并交付居民使用。开工建设的B、D区占地130余亩,共建安置房26栋、1300套,面积16万平方米。



7月29日上午,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区委书记孙敬林带领四个班子领导在区民政局相关负责同志的陪同下,冒着炎炎烈日慰问消防和武警官兵,为他们送去节日的祝福,感谢他们为国防事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重要贡献。(杨玉洁 摄)

川汇区贯彻落实全市信访稳定工作会议精神

本报讯 7月29日下午,川汇区召开信访稳定工作会议,传达贯彻“7·22”全省信访稳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7·28”全市信访稳定工作会议精神。区委书记孙敬林出席会议并讲话。

孙敬林在充分肯定了全区上半年信访稳定工作取得的成绩后强调,区直各单位要突出重点,在抓好源头防范、初信初访、解决问题、积案化解和制度建设等五个方面狠下功夫,着力畅通信访渠道,排查化解矛盾,落实信访评估;要加强领导,

凝聚合力,坚持做到“四不”,即不推、不拖、不躲、不怕;要充分发挥区委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的指挥和调度作用,切实做到“真重视、真解决、真稳控、真追究”,不断提高全区各级领导干部落实信访工作政策措施的执行力,为维护全区社会大局稳定,构建和谐新川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区领导陈朝栋、李道灵、叶长丽、张剑锋、朱明华、张锦印、梁显忠、赵冬鹤、夏爽、王琳在主席台就座。(樊葩蕊 戚高岭)

川汇区抓好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步伐

本报讯 为强力推进全区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区发改委项目办会同区督察中心对川汇区31个重点项目上半年进展情况进行了实地察看和督促检查。

川汇区31个重点项目上半年实际完成投资11.08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的48.7%。8个市级重点项目实际投资4.35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的57.2%。其中,2个市“双十五工

程”项目实际完成投资2.06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的68.7%。在2011年下半年的工作中,川汇区将千方百计抓好项目建设,牢固树立为企业和项目主动服务意识,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在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少说多做,务实重干,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的步伐,为川汇区经济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康志堂 吴琳琳)

区司法局加强基层基础建设

本报讯 区司法局坚持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并把此项工作与开展“让人民满意”活动结合起来,进一步强化措施,细化目标,为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奠定坚实的基础。

该局通过强化建设、夯实基础,强化标准、明确要求,强化业务、

筑牢保障三个方面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建设。目前,区司法局9个基层司法所从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人员配备到装备更新等方面均有了很大改善,为确保基层社会的稳定、基层政权的巩固和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康志堂 王珂)

简讯

区审计局以制度保和谐,实现机关管理正规化、岗位目标责任化、各项工作条理化;改进工作作风,服务宏观调控,服务被审单位,服务新农村建设。(李连静)

为了解决在职工住的住房困难,川汇区从2011年开始实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近日,首批公积金交缴工作任务完成,47家单位1786人领到“公积金卡”,全年住房公积金惠民投入近千万元。(李秋霞)

近日,区计生委组织党员干部收听观看了李文祥同志先进事迹学

题报道,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党员干部创先争优的热情,决心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赶超发展的实际行动,为川汇区人口计生工作作出新的贡献。(杨国勋)

区财政局建立扶贫资金专户,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该局对扶贫开发项目进行全程监督,不定期检查项目的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完工后,实行跟踪问效,派专人检查项目完工质量,确保扶贫开发效果。(彭静)

川汇区规范村级筹资筹劳行为

本报讯 川汇区结合实际,采取有效措施,规范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筹资筹劳行为。

明确分工,加强协调。区财政局、农林局负责全区筹资筹劳的监督管理工作,区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部门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及项目审核、考核验收、督促检查;各涉农办负责项目初审和监督管理、检查、申报,积极组织项目实施,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

尊重村民,统筹兼顾。该区充分尊重村民的主体地位和意愿,调动村民参与的积极性。在筹资筹劳过程中,充分考虑村民和村级集体组织的承受能力,处理好村民筹资筹劳与减轻农民负担的关系,坚决防止农民负担反弹和新的乡村债务产生。

加强宣传,强化培训。该区通过张贴标语、印发宣传单、进村入户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一事一议政策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明白,提高群众参与、支持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强化财政干部业务培训,让财政干部熟练掌握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相关政策规定和具体规程,增强财政人员责任意识,提高财政人员操作水平。(韩芳 李海芳)